

# 112 年度高雄市仁武區垃圾焚化廠營運階段回饋金

## ○○里實施計畫書(113 年撥付執行)

113 年○月○日製定

一、執行計畫區域概述(含面積、人口數等)：

二、執行計畫內容(執行項目及計畫簡述)：

(一)地方公共建設：

(二)環境衛生、美化環境、公害監測鑑定及醫療保健：

(三)育樂及民俗活動：

(四)提升生活品質或經管理會建議符合法令規定之事項：

(五)相關行政事務費：

(六)其他與環境保護有關之事項：

三、回饋金使用說明(含項目、用途、單價、數量、總金額等)：

詳如本計畫書第七項經費概算明細表；以前年度賸餘款得在原列各項用途間相互勻支。

四、執行方式：

依本計畫書視實際經費需求，函報仁武區公所審查通過後，依政府採購法辦理採購，覆實檢具核銷。

五、執行期程：自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。

六、執行效益：

(一)

(二)

七、經費概算明細表(○○里—112年度回饋金於113年撥付執行)

動支項目	用途	單價(元)	數量	金額(元)
地方公共建設				
環境衛生、美化 環境、公害監測 鑑定及醫療保健				
育樂及民俗活動				
提升生活品質或經 管理會建議符合法 令規定之事項				
相關行政事務費				
其他與環境保護 有關之事項				
總計	以上各項用途經費得相互勻支			